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以邮件发出，以临时紧急会议方式召开，召集人已在会议上进行了说明。
-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 7 人。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杨先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焦彩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李竞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王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林丽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张志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李洪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和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关于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不超过等值美元壹仟伍佰万元，融资的具体数额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双方签署的融资法律文件最终确定的数额为准。

11、审议《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融资的具体数额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双方签署的融资法律文件最终确定的数额为准。

12、审议《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申请融资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融资的具体数额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双方签署的融资法律文件最终确定的数额为准。

13、审议《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